

绥远城将军及其满文奏折

吴元丰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满文处, 北京 100062)

摘要:绥远城将军是清朝中央政权派驻漠南地区的最高长官,在处理公务过程中形成的满文档案多与绥远城修建、八旗官兵移驻、设置官员管带、比丁按数均齐、供应钱粮草料、承应各项差务、将军接任、谢恩、出差、派遣八旗官兵赴漠北乌里雅苏台换防和八旗官学设置沿革等问题相关,具有珍贵的学术价值。

关键词:满文档案;绥远城将军;建威将军;八旗驻防;土默特蒙古

中图分类号:K24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7873(2023)01-0033-11

历史上的绥远城位于漠南蒙古地区,为通往漠北蒙古各地及大同、宣化、北京等处的交通要道,不仅是清代漠南地区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而且是清代北部防务体系中的军事重镇之一,发挥拱卫大同和北京、控制漠南和漠北的作用。绥远城将军的职责十分重要,特别是乾嘉时期,在处理公务过程中或向皇帝请示汇报事宜,多以满文书写奏折,其内容丰富,涉及面广,具有珍贵的学术研究价值。

一、绥远城将军设置及其职掌

清朝建立之初,卫拉特蒙古准噶尔部游牧于漠西天山北部地区,建立准噶尔汗国,控制天山南北地区,甚至其势力范围曾扩大到西藏和青海,时而发兵与清军交战,时而遣使和谈划界、进京纳贡、赴藏熬茶、至肃州贸易,双方关系错综复杂,变化无常。为防范准噶尔蒙古进犯,康熙三十三年(1768年),从北京等地抽调八旗满洲、蒙古和汉军兵丁移驻右卫,设置建威将军、副都统等员管带,成为当时北部地区常备设防的重点之一。随着清朝对准噶尔用兵形势和西北八旗防务体系的变化,右卫驻防八旗的编制亦发生变化。从总的趋势看,右卫驻防八旗官兵的数目不断减少,建制也不断降低,先由将军改为副都统,后又裁撤副都统,改设城守尉,最终成为驻防八旗体系中最低一级的组织机构。

与右卫战略地位的下降不同,归化城的战略地位反而不断提升。归化城位于长城杀虎口外,而右卫处于长城杀虎口内,两地相距二百余里,对清统治者来讲,无论是防御征战,还是加强对漠南和漠北地区的控制,在归化城地方设置驻防八旗至关重要。明隆庆年间,土默特蒙古阿勒坦汗受封顺义王后,兴建呼和浩特城,即归化城。该城之地,南邻黄河,背靠大青山,东连察哈尔游牧地,西接鄂尔多斯游牧地,地理位置十分重要,对山西乃至北京都具有战略屏障作用。在归化城地方驻牧的土默特蒙古,早在清入关前就已归服清朝,被编为左翼和右翼两旗,各设都统和副都统等员管理旗务。按八旗制管理的土默特蒙古部众,毕竟不是正规的驻防八旗兵,仍需要加强该地区的防务力量。

清统治者在归化城地方设置驻防八旗,拟遣齐齐哈尔的锡伯官兵携眷移驻。锡伯人众起初隶属于

收稿日期:2023-01-21

作者简介:吴元丰(1956-),男(锡伯族),新疆察布查尔人,研究馆员,主要从事满文档案整理编目与翻译研究。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专项项目(项目编号:20VJXT017)

科尔沁蒙古各旗管理,至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改编入满洲镶黄、正黄和正白3旗,编设74牛录,分别驻守吉林乌拉、伯都讷和齐齐哈尔。为了调整东北驻防八旗,加强盛京和北京防务力量,康熙三十七年(1698年),康熙皇帝特颁谕旨:“归化城地方,地阔有鱼,着黑龙江将军等召集齐齐哈尔所有锡伯人等,迁至归化城,交右卫将军兼管。”^①在齐齐哈尔地方共有24个牛录的锡伯官兵及其家眷,黑龙江将军萨布素接到谕旨后,立即召集锡伯官兵晓谕移驻事宜,分编两队,每队各12牛录,拟于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三十九年(1700年)分批移驻归化城地方。后因归化城地方筹措粮食困难,无奈放弃了移驻计划。为此,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正月,康熙皇帝又颁降谕旨:“本年自齐齐哈尔迁移之锡伯一半人口甚众,若迁至归化城,则归化城之米不足。著停迁归化城,于本年春耕前,不误农事,赶紧迁至乌拉境内,令其种田,俟收获后,食其所获之粮,迁至盛京。明年再照此例,迁其一半。”^②

事过36年后,漠西准噶尔蒙古问题尚未得到解决,为了加强漠南地区的防务力量,雍正十三年(1735年)二月初十日,雍正皇帝谕令军机大臣鄂尔泰等曰:“归化城乃塞北重要形势之地,理合派遣数千名满洲兵驻防,将此著尔等详查议奏。”^③遂于当年闰四月三十日,军机大臣鄂尔泰等遵旨议奏:“归化城地方乃通达军营、扼守各路之要冲。今各地商贾纷至沓来,地肥田沃,调遣五千名满洲兵戎守,设置将军一员、副都统二员总统管理,平素操练兵丁,习围狩猎,防守地方,护卫扎萨克蒙古人众,均极便宜。倘有调遣之处,路极近便,且兵丁训练有素,用于何处,均甚得力,委实于事有利。”^④因而雍正皇帝决定在归化城附近择地修城驻兵,并特派官员选址,最后选定距归化城东北5里之外的地方开始修建新城。乾隆二年(1737年)底,新城建设初具规模,经当时管理筑城事务的建威将军王常奏请,乾隆皇帝给新城赐名“绥远城”。与此同时,从京师、热河、右卫等处抽调八旗兵丁携眷移驻绥远城,并令驻守右卫的建威将军也移驻绥远城。在建威将军移驻之初,其称谓不甚统一,有时称“建威将军”,有时称“绥远城建威将军”。一段时间后,至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三月,“军机大臣等奏:查各省将军名号,皆按驻防处所编定,惟京口将军向称镇海将军,绥远城将军向称建威将军,今镇海将军之缺,既经裁汰,其建威将军,请嗣后于奏事行文,俱称绥远城将军,并请改铸印信颁给。”^⑤遂奉旨允准,颁给“镇守绥远城等处将军印”,至此才统称“镇守绥远城等处将军”,简称“绥远城将军”。

绥远城将军是清朝中央政权派驻漠南地区的最高长官,既是军事统帅,又是行政首长。从全国驻防将军的权限来看,驻在边疆地区的盛京、吉林、黑龙江、伊犁等处将军全权处理各该整个地区的军政事务,而驻在西安、成都、广东、福州、杭州、荆州等处将军只负责处理本城驻防八旗事务,并不管理当地的行政事务。比较而言,绥远城将军的权限极具特殊,起初只管理本城和右卫驻防八旗事务,后来随着漠西蒙古问题的彻底解决,为了更加妥善管理绥远城八旗及土默特两旗事务,逐渐裁撤土默特旗都统和副都统,设立归化城副都统和绥远城副都统,统一归绥远城将军管辖,从而扩大了绥远城将军的权限,负责当地驻防八旗和土默特两旗事务,但仍无权处理其他漠南地区的蒙古盟旗事务。

绥远城将军首先全权管理绥远城、右卫驻防八旗及土默特两旗事务,负责调遣各旗官兵和调整布防、参与漠南蒙古地区全局性重要事项的决策,以及突发性重大事件的处置;其次是负责处理绥远城、右卫、归化城地区的行政、经济、司法以及与相邻地区交涉等事宜,具体职掌可归纳为以下几方面:

1. 负责办理绥远城和右卫驻防八旗官兵的挑选、训练、校阅、调遣以及惩治;
2. 督办绥远城和右卫驻防八旗官兵的钱粮发放、马驼牧养、军械配备、房屋修缮、滋生银两及红白事

① 黑龙江将军衙门满文档案档,01-1698。

② 黑龙江将军衙门满文档案档,01-1699。

③ 军机处满文录副奏折,1540-001。

④ 军机处满文录副奏折,1540-001。

⑤ 《清高宗纯皇帝实录》,内府精写本,卷六三三,第17页。

件赏银；

3. 委派官兵驻守城池和巡查绥远城、右卫、归化城周边地方，以及缉拿偷盗案犯；

4. 奏报绥远城、归化城等处地方雨雪粮价及粮食收成分数；

5. 负责办理归化城土默特左右两旗官员的挑选补放、兵丁的训练和调遣，以及游牧地界的划分、开垦地亩的使用和口粮的采买发放；

6. 定期选派官兵赴漠北乌里雅苏台等处换防，奉命办理临近各盟旗的刑事案件和划界纠纷。

二、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形成及统计

绥远城将军的办事机构称之为绥远城将军衙门，其内部办事机构的设置，除伊犁将军衙门外，与其他各地的将军衙门基本相同，主要设置左司、右司、印房和旗库等内部办事机构。左司分掌官吏、军事、马政、刑法等事务；右司分掌人口、钱粮、祭祀、教育、工程等事务；印房分掌日行公务、印信使用、文稿起草、公文收发等事务；旗库分掌粮石、饷银、军械等物资的储存保管和分发使用等事务。

清统治者重视各地驻防将军的选拔，从中央各部院、京城八旗和驻防八旗官员内，拣选文武双全、经历丰富、办事干练的人补授，不定期轮换任命。从乾隆二年（1737年）建威将军移驻绥远城开始，截至宣统三年（1911年），历时174年。在近两个世纪期间，历任绥远城将军多出自八旗满洲和蒙古。清朝在公文书写方面使用的文字有汉文、满文、蒙古文、藏文和察哈台文，视不同的地区和对象，以不同的文字书写，必要时还用几种文字合璧的方式。按照清朝定制，担任要职的满洲和蒙古官员要用满文书写奏折，不可擅自使用汉文，否则重者治罪，轻者训斥。与此相适应，皇帝的诰敕、谕旨也用满文书写。绥远城将军属从一品武职官员，而且主管驻防八旗和土默特蒙古事务，向皇帝请示汇报时，按规定用满文书写奏折。随着满汉民族的交流和交融，旗人对满语文逐渐生疏，相反汉语文的使用愈加普遍，加之清代后期各项制度的松弛，用满文书写公文的规定也随之发生变化，满洲和蒙古官员也用汉文书写奏折。绥远城将军的奏折，除用满文书写的外，还以汉文书写。

清代官员向皇帝请示汇报事宜所用的公文主要有两种：一为题本，是以往朝代一直沿用下来的，清朝亦沿用之；二为奏折，是清朝自创的，从康熙年间开始使用。题本多用于例行公事，通过内阁阅览拟旨后，再进呈皇帝审阅定夺，而后发回内阁批写谕旨，由六科抄发有关部门处理，原件保存在内阁红本库，其流程缓慢繁琐，保密性比较差。奏折多用于比较特殊而直接向皇帝汇报请示的事务，通过内奏事处直接呈递，由皇帝亲自拆封批阅后，通过军机处直接发回具奏者处理，其流程快捷便利，保密性比较好。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公文制度改革时，删繁就简，废止题本，通用奏折。奏折成为官员们唯一用来向皇帝请示汇报事宜的文书，经皇帝用朱笔批阅后，称之为“朱批奏折”。起初朱批奏折发还给具奏者后并不收回，至雍正皇帝即位后，才开始缴回朱批奏折，集中存放在宫廷里。军机处在收发朱批奏折过程中，照抄朱批奏折一份，称之为“录副奏折”。由于录副奏折按月或半月为一包归档保存，故名“月折包”。军机处又将录副奏折及其附件，逐件以月为单位抄成簿册保存，其封面上书写形成时间和“奏折档”之名。因按月装订成册，故又称“月折档”。奏折的原件及其两种抄件，在内容上完全相同，所不同的是朱批奏折仅有具奏时间，而月折档只有朱批时间，唯独录副奏折既有具奏时间，也有朱批时间；再者作为附件随奏折进呈的各种清单、口供、图纸等文件的原件，都随录副奏折一起归档保存，在月折档里也抄录这些附件。另外，按清代文书档案保管制度而言，绥远城将军的满文奏折还有一种抄件。绥远城将军接到发回的朱批奏折后，除遵照所奉朱批施行外，还移交印房照抄成册存档备用，其原件定期缴回宫廷保存。由于诸多原因，保存在绥远城将军衙门的抄件，现已无存，而原保存在宫廷和军机处的奏折原件及两种抄件都得以保存下来，今皆保存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为了清晰了解历任绥远城将军及其满文奏折，现仅就满文月折包内保存的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做

一统计,按具奏者姓名、旗籍、任职时间、类别和件数列表如下^①:

| 序号 | 姓名 | 旗籍 | 任职时间 | 类别 | 件数 |
|----|-----|-----|--------------------------------|-------|-----|
| 1 | 王常 | 满洲旗 | 乾隆二年(1737年)正月至五年三月 | 实授 | 42 |
| 2 | 伊勒慎 | 满洲旗 | 乾隆五年(1740年)三月至七月 | 实授 | 30 |
| 3 | 补熙 | 满洲旗 | 乾隆五年(1740年)七月至十四年九月 | 实授 | 181 |
| 4 | 八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十四年(1749年)九月至十月 | 署理 | 5 |
| 5 | 保云 | 不详 | 乾隆十四年(1749年)十月至十一月 | 署理 | 1 |
| 6 | 富昌 | 满洲旗 | 乾隆十四年(1749年)十一月至二十一年(1756年)八月 | 实授 | 66 |
| 7 | 保云 | 不详 |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八月至九月 | 署理 | 1 |
| 8 | 保德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九月 | 署理 | 1 |
| 9 | 保云 | 不详 |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九月至闰九月 | 署理 | 无 |
| 10 | 富昌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闰九月 | 实授 | 1 |
| 11 | 保德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闰九月 | 署理 | 1 |
| 12 | 松阿里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四月 | 实授未到任 | 1 |
| 13 | 保德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四月至二十四年(1759年)六月 | 实授 | 15 |
| 14 | 恒禄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六月至十月 | 实授 | 15 |
| 15 | 阿尔宾 | 不详 | 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十月至十一月 | 署理 | 2 |
| 16 | 车臣 | 不详 | 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十一月至二十五年(1760年)二月 | 署理 | 8 |
| 17 | 恒禄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二月至九月 | 实授 | 11 |
| 18 | 舒明 | 蒙古旗 | 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九月至二十六年(1761年)三月 | 署理 | 13 |
| 19 | 如松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三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8 |
| 20 | 车臣 | 不详 | 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十一月 | 署理 | 2 |
| 21 | 舒明 | 蒙古旗 | 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 实授 | 5 |
| 22 | 车臣 | 不详 | 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十二至二十七年(1762年)三月 | 署理 | 3 |
| 23 | 蕴著 | 满洲旗 | 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三月至三十年十二月 | 实授 | 51 |
| 24 | 嵩椿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年(1765年)十二月至三十一年(1766年)十二月 | 实授 | 18 |
| 25 | 常青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十二月至三十二年(1767年)正月 | 署理 | 2 |
| 26 | 巴禄 | 蒙古旗 | 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正月至三十三年(1768年)三月 | 实授 | 10 |
| 27 | 绰和诺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三月至四月 | 署理 | 3 |
| 28 | 傅良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四月至三十四年(1769年)正月 | 实授 | 21 |
| 29 | 常在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正月 | 实授未到任 | 1 |
| 30 | 常青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正月至六月 | 署理 | 3 |
| 31 | 诺伦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六月至十二月 | 实授 | 6 |
| 32 | 常青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十二月至三十五年(1770年)二月 | 署理 | 5 |
| 33 | 诺伦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五年(1770年)二月至三十六年(1771年)十二月 | 实授 | 13 |

^① 根据军机处满文录副奏折,并参考《清朝实录》、钱实甫《清代职官年表》编制。

续表

| 序号 | 姓名 | 旗籍 | 任职时间 | 类别 | 件数 |
|----|-------|-----|---------------------------------|----|----|
| 34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十二月至三十七年(1772年)二月 | 署理 | 2 |
| 35 | 诺伦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二月至五月 | 实授 | 6 |
| 36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五月至七月 | 署理 | 4 |
| 37 | 容保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七月至三十八年(1773年)十二月 | 实授 | 31 |
| 38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十二月至三十九年(1774年)二月 | 署理 | 3 |
| 39 | 容保 | 满洲旗 | 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二月至四十年(1775年)十二月 | 实授 | 19 |
| 40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年(1775年)十二月至四十一年(1776年)二月 | 署理 | 2 |
| 41 | 容保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二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8 |
| 42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十一月 | 署理 | 1 |
| 43 | 伍弥泰 | 蒙古旗 | 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 实授 | 3 |
| 44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十二月 | 署理 | 1 |
| 45 | 雅朗阿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十二月至四十三年(1778年)十一月 | 实授 | 15 |
| 46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十一月至四十四年(1779年)二月 | 署理 | 2 |
| 47 | 雅朗阿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四(1779年)年二月至?月 | 实授 | 2 |
| 48 | 博成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四年(1779年)?月至五月 | 署理 | 3 |
| 49 | 弘晌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四年(1779年)五月至四十六年(1781年)三月 | 实授 | 24 |
| 50 | 积善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三月至五月 | 署理 | 4 |
| 51 | 嵩椿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五月至四十八年(1783年)十一月 | 实授 | 28 |
| 52 | 积善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十一月至四十九年(1794年)二月 | 署理 | 1 |
| 53 | 嵩椿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九(1784年)年二月至六月 | 实授 | 5 |
| 54 | 积善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六月至七月 | 署理 | 1 |
| 55 | 乌尔图纳逊 | 蒙古旗 | 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七月至八月 | 实授 | 5 |
| 56 | 积善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八月至十月 | 署理 | 2 |
| 57 | 积福 | 蒙古旗 | 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十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6 |
| 58 | 积善 | 满洲旗 | 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十一月至五十年(1785年)二月 | 署理 | 1 |
| 59 | 积福 | 蒙古旗 | 乾隆五十年(1785年)二月至五十一年(1786年)二月 | 实授 | 16 |
| 60 | 七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二月至三月 | 署理 | 1 |
| 61 | 积福 | 蒙古旗 | 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三月至十月 | 实授 | 5 |
| 62 | 七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十月至十一月 | 署理 | 1 |
| 63 | 嵩椿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十一月至五十二年(1787年)十一月 | 实授 | 12 |
| 64 | 七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二年(1787年)十一月至五十三年(1788年)二月 | 署理 | 无 |
| 65 | 嵩椿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三年(1788年)二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7 |
| 66 | 七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三年(1788年)十一月至五十四年(1789年)二月 | 署理 | 3 |
| 67 | 兴肇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二月至五十六年(1791年)十一月 | 实授 | 26 |
| 68 | 七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六年(1791年)十一月至五十七年(1792年)二月 | 署理 | 无 |
| 69 | 兴肇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二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7 |
| 70 | 七十五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十一月至?月 | 署理 | 2 |

续表

| 序号 | 姓名 | 旗籍 | 任职时间 | 类别 | 件数 |
|-----|-------|-----|--------------------------------|-------|----|
| 71 | 庆怡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月至五十八年(1793年)二月 | 署理 | 1 |
| 72 | 图桑阿 | 满洲旗 | 乾隆五十八年(1793年)二月至六十年(1795年)正月 | 实授 | 27 |
| 73 | 庆怡 | 满洲旗 | 乾隆六十年(1795年)正月至二月 | 署理 | 2 |
| 74 | 永琨 | 满洲旗 | 乾隆六十年(1795年)二月至八月 | 实授 | 14 |
| 75 | 恒瑞 | 满洲旗 | 乾隆六十年(1795年)八月 | 实授未到任 | 1 |
| 76 | 庆怡 | 满洲旗 | 乾隆六十年(1795年)八月至十二月 | 署理 | 3 |
| 77 | 乌尔图纳逊 | 蒙古旗 | 乾隆六十年(1795年)十二月至嘉庆元年(1796年)四月 | 实授 | 4 |
| 78 | 富锐 | 满洲旗 | 嘉庆元年(1796年)四月至三年(1798年)二月 | 实授 | 16 |
| 79 | 永庆 | 满洲旗 | 嘉庆三年(1798年)二月至五月 | 署理 | 3 |
| 80 | 永庆 | 满洲旗 | 嘉庆三年(1798年)五月至六年(1801年)五月 | 实授 | 10 |
| 81 | 崇尚 | 满洲旗 | 嘉庆六年(1801年)五月至八年(1803年)八月 | 实授 | 4 |
| 82 | 德勒格楞贵 | 蒙古旗 | 嘉庆八年(1803年)八月至十二月 | 实授 | 无 |
| 83 | 奇车 | 满洲旗 | 嘉庆八年(1803年)十二月至九年(1804年)四月 | 实授 | 无 |
| 84 | 春宁 | 满洲旗 | 嘉庆九年(1804年)四月至十二年(1807年)八月 | 实授 | 13 |
| 85 | 庆怡 | 满洲旗 | 嘉庆十二(1807年)年八月至九月 | 署理 | 2 |
| 86 | 来仪 | 满洲旗 | 嘉庆十二年(1807年)九月至十六年(1811年)七月 | 实授 | 7 |
| 87 | 果勒丰阿 | 满洲旗 | 嘉庆十二年(1811年)七月至二十三年(1818年)十二月 | 实授 | 19 |
| 88 | 松筠 | 蒙古旗 | 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十二月 | 署理 | 2 |
| 89 | 八十六 | 满洲旗 | 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十二月 | 实授 | 2 |
| 90 | 松筠 | 蒙古旗 | 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十二月至二十四年(1819年)正月 | 署理 | 3 |
| 91 | 禄成 | 蒙古旗 | 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正月至道光二年(1822年)十一月 | 实授 | 40 |
| 92 | 伊星阿 | 不详 | 道光二年(1822年)十一月至三年(1823年)二月 | 署理 | 5 |
| 93 | 德英阿 | 满洲旗 | 道光三年(1823年)二月至四年(1824年)八月 | 实授 | 14 |
| 94 | 伊星阿 | 不详 | 道光四年(1824年)八月 | 署理 | 2 |
| 95 | 奕颢 | 满洲旗 | 道光四年(1824年)八月至六年(1826年)十一月 | 实授 | 22 |
| 96 | 伊星阿 | 不详 | 道光六年(1826年)十一月至七年(1827年)正月 | 署理 | 2 |
| 97 | 奕颢 | 满洲旗 | 道光七年(1827年)正月至闰五月 | 实授 | 3 |
| 98 | 富尔嵩阿 | 满洲旗 | 道光七年(1827年)闰五月至八月 | 署理 | 1 |
| 99 | 晋昌 | 满洲旗 | 道光七年(1827年)八月至八年(1828年)八月 | 实授 | 12 |
| 100 | 果齐斯欢 | 满洲旗 | 道光八年(1828年)正月至四月 | 实授未到任 | 1 |
| 101 | 富尔嵩阿 | 满洲旗 | 道光八年(1828年)八月 | 署理 | 2 |
| 102 | 特依顺保 | 满洲旗 | 道光八年(1828年)八月至十月 | 实授 | 3 |
| 103 | 富尔嵩阿 | 满洲旗 | 道光八年(1828年)十月至九年(1829年)三月 | 署理 | 1 |
| 104 | 庆禄 | 蒙古旗 | 道光九年(1829年)三月至四月 | 署理 | 2 |
| 105 | 那彦宝 | 满洲旗 | 道光九年(1829年)四月至十年(1830年)二月 | 实授 | 13 |
| 106 | 祥康 | 满洲旗 | 道光十年(1830年)二月至六月 | 署理 | 3 |
| 107 | 升寅 | 满洲旗 | 道光十年六月(1830年)至十二年(1832年)正月 | 实授 | 24 |

续表

| 序号 | 姓名 | 旗籍 | 任职时间 | 类别 | 件数 |
|-----|--------|-----|--------------------------------|-------|----|
| 108 | 彦德 | 满洲旗 | 道光十二年(1832年)正月至十七年(1837年)十一月 | 实授 | 66 |
| 109 | 锡麟 | 不详 | 道光十七年(1837年)十一月至十八年(1838年)四月 | 署理 | 7 |
| 110 | 江阿 | 不详 | 道光十八年(1838年)四月至闰四月 | 署理 | 1 |
| 111 | 特登额 | 不详 | 道光十八年(1838年)闰四月至十月 | 署理 | 7 |
| 112 | 棍楚克策楞 | 满洲旗 | 道光十八年(1838年)十月至十九年(1839年)十二月 | 实授 | 11 |
| 113 | 德克金布 | 满洲旗 | 道光十九年(1839年)九月至十一月 | 实授未到任 | 无 |
| 114 | 嵩溥 | 满洲旗 | 道光十九年(1839年)十一月至二十年(1840年)六月 | 实授未到任 | 无 |
| 115 | 特登额 | 满洲旗 | 道光十九年(1839年)十二月至二十年(1840年)七月 | 署理 | 4 |
| 116 | 色克精额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年(1840年)七月至二十一年(1841年)九月 | 实授 | 21 |
| 117 | 奕兴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九月至二十三年(1843年)三月 | 实授 | 19 |
| 118 | 成凯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三月至四月 | 署理 | 3 |
| 119 | 禄普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三月至四月 | 实授未到任 | 2 |
| 120 | 奕兴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四月至二十四年(1844年)八月 | 实授 | 13 |
| 121 | 铁麟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八月至十月 | 署理 | 4 |
| 122 | 奕兴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十月至二十七年(1847年)五月 | 实授 | 26 |
| 123 | 盛坝 | 不详 |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五月至六月 | 署理 | 2 |
| 124 | 英隆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六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7 |
| 125 | 盛坝 | 不详 |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十一月至二十八年(1848年)九月 | 署理 | 14 |
| 126 | 成玉 | 蒙古旗 | 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九月 | 实授 | 4 |
| 127 | 盛坝 | 不详 | 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九月至二十九年(1849年)四月 | 署理 | 11 |
| 128 | 托明阿 | 满洲旗 | 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四月至咸丰二年(1852年)二月 | 实授 | 28 |
| 129 | 盛坝 | 不详 | 咸丰二年(1852年)二月至四月 | 署理 | 1 |
| 130 | 托明阿 | 满洲旗 | 咸丰二年(1852年)四月至三年(1853年)二月 | 实授 | 10 |
| 131 | 乐斌 | 满洲旗 | 咸丰三年(1853年)二月至八月 | 实授未到任 | 1 |
| 132 | 盛坝 | 不详 | 咸丰三年(1853年)二月至四年(1854年)九月 | 署理 | 21 |
| 133 | 善禄 | 蒙古旗 | 咸丰三年(1853年)八月至四年(1854年)十一月 | 实授未到任 | 无 |
| 134 | 华山泰 | 满洲旗 | 咸丰四年(1854年)十一月至五年(1855年)二月 | 实授未到任 | 2 |
| 135 | 德胜 | 不详 | 咸丰四年(1854年)九月至五年(1855年)十一月 | 署理 | 15 |
| 136 | 庆如 | 满洲旗 | 咸丰五年(1855年)十一月至六年(1856年)正月 | 实授 | 2 |
| 137 | 德胜 | 不详 | 咸丰六年(1856年)正月至六年(1856年)五月 | 署理 | 4 |
| 138 | 成凯 | 满洲旗 | 咸丰六年(1856年)五月至十年(1860年)九月 | 实授 | 54 |
| 139 | 德勒克多尔济 | 蒙古旗 | 咸丰十年(1860年)九月至十月 | 署理 | 1 |
| 140 | 成凯 | 满洲旗 | 咸丰十年(1860年)十月至十一年(1861年)四月 | 实授 | 10 |
| 141 | 德勒克多尔济 | 蒙古旗 | 咸丰十一年(1861年)四月至五月 | 署理 | 2 |
| 142 | 德勒克多尔济 | 蒙古旗 | 咸丰十一年(1861年)五月至同治五年(1866年)九月 | 实授 | 46 |
| 143 | 福兴 | 满洲旗 | 同治五年(1866年)九月至六年(1867年)三月 | 实授 | 9 |
| 144 | 桂成 | 满洲旗 | 同治六年(1867年)三月至六月 | 署理 | 4 |

续表

| 序号 | 姓名 | 旗籍 | 任职时间 | 类别 | 件数 |
|-----|---------|-----|--------------------------------|-------|------|
| 145 | 裕瑞 | 满洲旗 | 同治六年(1867年)六月至七年(1868年)正月 | 实授 | 9 |
| 146 | 桂成 | 满洲旗 | 同治七年(1868年)正月至二月 | 署理 | 1 |
| 147 | 德勒克多尔济 | 蒙古旗 | 同治七年(1868年)二月至七月 | 署理 | 6 |
| 148 | 桂成 | 满洲旗 | 同治七年(1868年)七月至八月 | 署理 | 4 |
| 149 | 定安 | 满洲旗 | 同治七年(1868年)八月至光绪元年(1875年)八月 | 实授 | 31 |
| 150 | 善庆 | 汉军旗 | 光绪元年(1875年)八月至三年(1877年)正月 | 实授 | 10 |
| 151 | 庆春 | 满洲旗 | 光绪三年(1877年)正月至十月 | 实授 | 6 |
| 152 | 瑞联 | 满洲旗 | 光绪三年(1877年)十月至六年(1880年)五月 | 实授 | 16 |
| 153 | 丰绅 | 满洲旗 | 光绪六年(1880年)五月至十年(1884年)七月 | 实授 | 14 |
| 154 | 克蒙额 | 汉军旗 | 光绪十年(1884年)七月至二十一年(1895年)五月 | 实授 | 14 |
| 155 | 奎英 | 不详 |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五月至年六月 | 署理 | 2 |
| 156 | 永德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六月至二十七年(1901年)正月 | 实授 | 13 |
| 157 | 崇善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正月至二月 | 实授未到任 | 无 |
| 158 | 奎成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二月至六月 | 署理 | 无 |
| 159 | 文瑞 | 蒙古旗 |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六月至?月 | 署理 | 无 |
| 160 | 信恪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月至二十八年(1902年)三月 | 实授 | 无 |
| 161 | 钟泰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三月至十一月 | 实授 | 1 |
| 162 | 文瑞 | 蒙古旗 | 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十一月至二十九年(1903年)七月 | 署理 | 1 |
| 163 | 恒寿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七月至八月 | 实授 | 1 |
| 164 | 贻谷 | 满洲旗 | 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八月至三十四年(1908年)四月 | 实授 | 3 |
| 165 | 信勤 | 满洲旗 |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四月至宣统二年(1910年)九月 | 实授 | 1 |
| 166 | 瑞良 | 满洲旗 | 宣统二年(1910年)九月至三年(1911年)正月 | 署理 | 无 |
| 167 | 桂春 | 满洲旗 | 宣统三年(1911年)正月至三月 | 署理 | 无 |
| 168 | 埜岫 | 满洲旗 | 宣统三年(1911年)三月至民国元年(1919年)九月 | 实授 | 无 |
| 合计 | 重复 67 人 | | 汉军旗 2 人、蒙古旗 12 人、不详 10 人 | | 1651 |

历任的绥远城将军,包括署理者,共计 101 人,按其旗籍区别,八旗满洲 83 人,八旗蒙古 13 人,八旗汉军 2 人,旗籍不详 9 人。绥远城将军的任次,包括循例进京陛见和奉命出差期间的离任和署理,共计 168 任次,其中博成 1 人列第一位,共 8 任次;七十五 1 人列第二位,共 6 任次;嵩椿、积善和盛坝 3 人列第三位,各为 5 任次;庆怡、德勒克多尔济 2 人列第四位,各为 4 任次;保云、保德、车臣、常青、诺伦、容保、积福、伊星阿、富尔嵩阿、奕兴、成凯、桂成 12 人列第五位,各为 3 任次;富昌、恒禄、舒明、雅朗阿、乌尔图纳逊、兴肇、永庆、松筠、奕颢、特登额、托明阿、德胜、文瑞 13 人列第六位,各为 2 任次;其余 69 人列第七位,各为 1 任次。从连续任职时间来看,汉军旗人克蒙额位居第一位,光绪十年(1884年)七月至二十年(1894年)十二月;满洲旗人补熙位居第二位,乾隆五年(1740年)七月至十四年(1749年)九月;满洲旗人富昌位居第三位,乾隆十四年十一月至二十二年(1757年)四月;满洲旗人丰绅位居第四位,光绪六年(1880年)五月至十年七月;其余绝大多数人任职 3 年至 1 年不等。从其任职类型来看,实授 94 任次,署理 74 任次,其中松阿里、常在、恒瑞、果齐斯哈、德克金布、嵩溥、禄普、乐斌、善禄、华山泰、崇善 11 人,虽为实授,但都未到任,因而绥远城将军的实际任次应该是 157 次,共计 90 人。

从军机处现存 18 万余件满文录副奏折里检索发现,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共计 1 651 件,从其具奏者来看,排在前 20 位的有补熙 181 件、富昌 67 件、成凯 67 件、彦德 66 件、奕兴 58 件、德勒克多尔济 55 件、嵩椿 52 件、盛坝 52 件、蕴著 51 件、王常 42 件、伊勒慎 40 件、禄成 40 件、兴肇 33 件、定安 31 件、积福 27 件、图桑阿 27 件、恒禄 26 件、奕颢 25 件、升寅 24 件、色克精额 21 件。这 20 位将军的满文奏折,共计 985 件,占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总数的 60%。其余 70 位将军名下各有 1 至 20 件不等满文奏折,而在奇车、德克金布、嵩溥、善禄、崇善、奎诚、文瑞、信恪、瑞良、桂春、堃岫 11 位将军名下则无,其中,后 7 位将军均在清末光绪和宣统两朝任职,占有名下无奏折者总数的 63%。由此可见,清末绥远城将军已经很少用满文书写奏折,与其他地方驻防将军的情况基本相同。由于长期交流交融,满汉文化自然越来越趋于一同,清朝后期各级满洲和蒙古官员对满文的熟悉程度远不如汉文。

从朝年来看,乾隆朝 853 件、嘉庆朝 107 件、道光朝 363 件、咸丰朝 149 件、同治朝 95 件、光绪朝 84 件、宣统朝无,而嘉庆朝 24 年的奏折只有 107 件,还不及仅有 11 年时间的咸丰朝数量,这可能军机处满文月折包内嘉庆朝绥远城将军奏折因诸多原因有些损失,要全面利用绥远城将军的满文奏折,除查阅军机处满文月折包内录副奏折外,还应该查阅宫中满文朱批奏折和军机处满文月折档。就绥远城将军的上行文书而言,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存的清代档案内,除其满文奏折外,还有汉文朱批奏折 1000 余件、汉文录副奏折 1100 余件、汉文题本 500 余件、满文题本 400 余件。

三、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内容及价值

目前所查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起自乾隆二年(1737 年)正月二十三日,止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十二月十五日,时间跨度达 171 年,所反映内容丰富,涉及面广,现将其内容分类介绍如下:

(一) 职官类

主要反映绥远城将军奉旨授职谢恩、赴任接印视事、奉命交印卸任、出缺委员署理、承应各项官差、定期赴京陛见、接受御赏谢恩、请假养病丁忧、缘事纠参处分、留任期满开复、病故抚恤治丧;绥远城副都统、归化城副都统、右卫副都统、右卫城守尉和绥远城八旗、右卫八旗、土默特二旗协领、参领、佐领、防御等官员的拣选补放、调遣任用、出缺署理、军政考核、勒令休致、委派差使、纠参处分;右卫建威将军移驻绥远城,土默特旗都统、副都统和右卫副都统相继裁撤,分设绥远城和归化城副都统各一员,并统归绥远城将军管辖,划定绥远城将军与归化城副都统办公权限,制定绥远城、归化城、右卫副都统轮换进京朝觐班次,裁汰右卫副都统并改设城守尉;绥远城八旗官缺的设置及其沿革,绥远城添设巡察衙门及书办衙役,绥远城八旗蒙古、汉军佐领员缺两翼混合拣放,裁撤右卫步军翼长等员所有步甲交八旗官弁兼管,土默特旗蒙古世管佐领的选拔补授,蒙古笔帖式缺改为满洲、蒙古翻译笔帖式缺并由八旗蒙古内考取,更定赴乌里雅苏台换防兵保举额外笔帖式章程,土默特旗参领、佐领等员牧放马驼奋勉出力照例嘉奖,土默特旗粮仓事务划归归化城同知兼管,以及查办右卫副都统舒常等空支马匹草料折色银、正白旗协领松禄等肆意勒索兵丁、右卫恩骑尉佛保持刀伤人、驻和林格尔卡伦佐领等员旷班、土默特旗台吉巴巴拜等私准民人垦种草地等案情况。

(二) 军务类

主要反映京城、热河、右卫八旗满洲、蒙古、汉军官兵携眷陆续移驻绥远城,按照八旗定制重新编设旗分佐领,分别设置披甲、鸟枪兵、步兵;八旗兵额增减、挑补兵缺、操练技艺、置办军械、配备马驼、供给粮草、驻守台站、巡查地方、缉拿罪犯;将军每年检阅绥远城、右卫官兵操练技艺,查看八旗库存军械物资并照例修补配齐,巡查大青山一带所设卡伦和官兵牧放马群;定期选派官兵赴乌里雅苏台驻防,旧班官兵换班返回绥远城,给其选派官兵支拨钱粮和马匹;绥远城八旗家选兵改为绿营兵移往直隶和山西,其空出缺额迁移京旗另户兵丁补充,右卫八旗蒙古官兵酌量裁撤移驻张家口,以及绥远城、右卫八旗兵按新定式样练阵,按照钦定八旗则例规范处理八旗事务,旧存铜炮和新添抬枪抬炮按年轮番演放,绥远

城和右卫八旗官兵调往北路出征准噶尔,绥远城和右卫兵丁拴养马匹解往宁夏等处军营使用,河南和天津军营截留马匹八旗官兵情愿如数捐买补充,每年奖赏土默特旗牧厂畜勉效力兵丁,设置土默特旗操练营及其配置驼马、发放费用、演练技艺等情况。

(三) 旗务类

主要反映绥远城和右卫八旗另记档案人出旗为民或调补绿营兵额,右卫汉军旗官兵出旗迁往直隶及山西拨入绿营安置,右卫八旗满洲、蒙古、汉军闲散照例比丁并按牛录均齐,变通办理八旗兵丁红白事赏银事宜,增拨滋生银两添加官兵红白事赏银,绥远城和右卫八旗蒙古兵丁编入京城蒙古旗籍,更定绥远城八旗逃人罚办章程,裁减绥远城八旗额定马甲、右卫八旗老幼残疾马甲改设步甲和养育兵以利生计,绥远城空置官房变价卖给八旗官兵立业,以及土默特旗蒙古人众遭受水灾酌情赈济,遭灾地亩租银延期交纳,接济土默特旗贫穷蒙古人众,因贫穷民众生计改善而停发赏银,查办土默特旗与茂明安旗地界纠纷并划定界址设立鄂博等情况。

(四) 司法类

主要反映派员审理刑事案件,地方抢劫偷盗案件频发并合力查处,每年查报发遣为奴罪犯是否脱逃,查禁绥远城、归化城、右卫所辖地方私有枪支,遵旨停止查办八旗兵丁及土默特蒙古、僧众私有枪支,委派官兵缉拿逃亡罪犯,凡蒙古与民人涉及命案皆由土默特旗参领和各厅官员会审办理,派遣官兵缉拿大青山地方盗贼,查办大青山内偷采银矿人犯,八旗兵丁偷窃军械出售并照例拟罪,以及审办归化城办理蒙古民人事务同知普喜贪婪暴戾、将军富昌等私自裁减八旗兵丁官马冒领银两等案情况。

(五) 财政类

主要反映定期发放官兵俸银钱粮、赏给将军和大臣等养廉银、给官兵借支饷银并按期扣还、征收所属地方种田租银、采买八旗马匹草料;动用官银按时价采买粮石储存,以备发放八旗兵丁口粮;拨给绥远城和右卫滋生银,开设当铺生息,适量存留备赏红白事数额,剩余息银作为本银返还山西省藩库;征收绥远城和右卫房屋菜圃租银,照例开支报效;动用库存公费房租银搭建凉棚,用于会盟理事及演练兵丁;奉调出征官兵所需整装费用,按例动支库存军需银两赏赐;收回土默特旗人典出地亩另行出租耕种,所获租银赏给鳏寡孤独者,以及定期动用库存房租银修缮八旗官兵住房,绥远城库存剩余房租银移交山西省藩库拨入正项使用,动支绥远城同知库存银采买北路军营所需马驼,给老弱病残及幼丁发放半份钱粮赡养,右卫八旗官兵空闲房屋变价出售所得银充作军饷,设立官办商铺经营,绥远城空闲兵房变价入库,大青山内民人私垦地亩征收租银,土默特旗仓粮储存和发放,清水河煤窑税钱拖欠并限期完纳,所辖地方庄头应交官粮折交银两等情况。

(六) 农业类

主要反映招募民人垦种地亩分编三等征收粮草,民人开垦地亩歉收应征米草分期征收,借给垦荒种地民人官银置办籽种农具,各庄所种田亩遭受旱灾歉收借给官仓粮石,清查大青山内民人私垦地亩并另行拨地安置永久禁垦,杀虎口外右卫八旗牧地招民开垦并拨给寺院喇嘛赡养地亩,土默特旗草地酌情垦种征收租银发给进城入值官兵,垦地耕种收租并免土默特旗蒙古人众应交米石,民人租种土默特旗官田被水淹没再无地拨给,民人租种土默特旗地内沙化地亩核销其应缴租银,土默特地方无人领种官地即行退耕还草并核销其租银,土默特旗私垦地亩停止租给民人而分给贫困蒙古人众,以及绥远城、归化城和右卫所属各地降雨降雪、禾苗长势和粮食收成分数等情况。

(七) 商贸类

主要反映归化城和绥远城按上下半月分设牲畜买卖集市并出租新建商铺收租,八旗官兵私自出售饷米官为给价收购严禁卖给民人,归化城牲畜集市移往绥远城并特设专员征税,归化城马骡驴市移至绥远城西门内以期新城商贸兴旺,绥远城买卖街逐渐兴隆并严查私自贸易偷税,归化城北门外驼牛羊市移至绥远城以便租出空闲官房,绥远城空闲官房变价修缮官铺等情况。

(八) 文化教育类

主要反映绥远城八旗左右两翼各设满洲和蒙古官学一所选派京城教习授课,八旗蒙古学设置蒙古

语教授课培养翻译人才,绥远城设立满汉翻译学培养笔帖式人才,设立满洲、蒙古八旗官学五所及支拨费用,裁撤绥远城八旗满洲官学改设满汉翻译学教育八旗子弟,接收所赏增订御制清文鉴并抄录颁给绥远城和右卫八旗官学使用,奏请赏给清字会典依照办理移行蒙古扎萨克等事项,接收所赏御制墨刻诗文及圣训谢恩,以及将军补熙奏请允准其子留在任所学习清文等情况。

(九) 建筑工程类

主要反映绥远城工程因天寒暂停并委派官员筹办开工,城工费用不敷酌情添拨银两,绥远城竣工特请御赐城池及四门名称,承办绥远城工程奋勉出力人员嘉奖,绥远城工程出现问题勒令承办官员赔补修缮,绥远城城墙交本城同知修缮其费用由山西省藩库动支,修缮绥远城城墙工程完竣,并照例派员查验,右卫将军署房屋变价并以所得银修缮绥远城将军署房屋,借支饷银修缮绥远城八旗兵丁住房,绥远城和右卫八旗官兵住房坍塌借给饷银修缮,归化城文庙年久破裂倾斜动支库银修缮等情况。

(十) 其他

主要反映查办喀尔喀达尔罕贝勒旗闲散贝子诉讼本旗扎萨克冒领赏银案、四子王旗郡王随从布彦德勒格尔肆意妄行案,以及哲里木盟四等台吉屯拉吉扎木苏阵亡照例赏恤,班禅额尔德尼圆寂果莽呼图克图遵旨回京,遵旨晓谕土默特旗各寺喇嘛严禁娶妻,规定绥远城将军年查归化城所辖无量寺、延寿寺、隆福寺、崇寿寺、慈寿寺、弘庆寺、宁祺寺、延禧寺等情况。

绥远城将军满文奏折是历任将军们在办理公务过程中自然形成的文件,属于公文档案,具有原始性、客观性、丰富性和系统性的特点,为研究绥远城将军人群、驻防八旗专题提供了珍贵史料。部分奏折所反映的内容虽较为分散,甚至个别问题只有少数几件奏折,但仍具有重要史料价值,有助于开拓新的研究领域或完善前人研究成果,具有其他任何史料都无法替代的重要价值。

General Suiyuan City and His Manchu Archives

WU Yuan-feng

(Manchu Department, First Historic Archives of China, Beijing 100031, China)

Abstract: General of Suiyuan City was the highest official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of the Qing Dynasty stationed in the southern part of the Mo region, and the Manchu documents formed in the process of handling official duties were mostly related to the construction of Suiyuan City, the stationing of officers and soldiers of the Eight Banners, the establishment of banners for the placement of officers, the setting of official pipe bands, the number of biddings, the management of the identity of the banner people, the supply of money, grain and fodder, the undertaking of various errands, the takeover of generals, thanks, the pilgrimage, business trips, resignation, sending officers and soldiers of the Eight Banners to change defense in northern Uriastai, and the history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Eight Flags official school, which are of precious academic value.

Key words: Manchu archives; General of Suiyuan City; Jianwei General; Eight - banner garrison; Tumet Mongolia